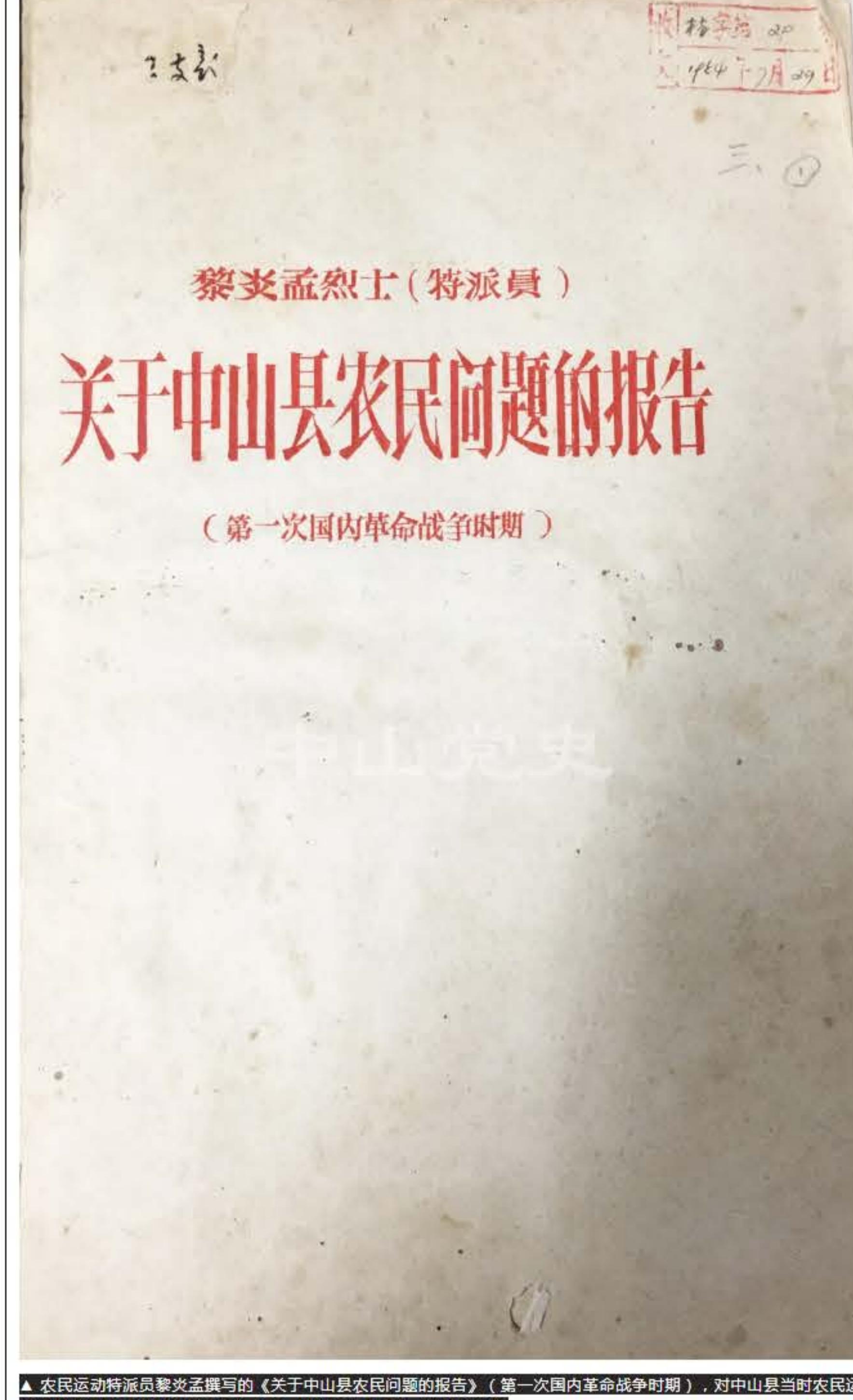


“中山红色故事”系列微信（4）

中山县农民自卫军的诞生

1924年5月25日至6月1日，在广州召开的社会主义青年团粤区代表大会通过《广东农民运动决议案》，提出“农民协会，在国民政府统治下，宜从速组织自卫团”。6月9日，广东革命政府发表《农民运动宣言》，号召建立农民协会的同时，组织农民自卫军。据此，农民自卫军成了国民革命运动中合法的群众组织。中山县农民协会成立后，各区、乡农民自卫军也相继成立。在短短的几个月中，全县先后成立了12支农军，共3336人，并配备一定数量的武器。农民自卫武装队伍直接受农会的指挥，在配合农会开展抗缴苛捐杂税、减租、接管祠堂公款的斗争中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

▲农民运动特派员黎炎孟撰写的《关于中山县农民问题的报告》（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）。对中山县当时农民运动的情况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梳理，其中有关于中山县农军数量的记载。

20世纪二三十年代初，中山县民团和护沙队均是地方势力的武装，多为兵匪混合，日则为兵，夜则为贼，小则打家劫舍，大则焚劫乡村。县农会成立后，明确规定取消不良护沙队和民团，农民自筹自卫。1925年下半年，四区农会成立了由40多名农民组成的自卫军队，由共产党员熊晓初任队长。四区农民自卫队成立后，区民团局自行解散，全区治安即由农军防守。区内亩捐归农会抽收，以作农军经费，各乡农会赖以保障。县农会还向“县长黄居素呈请全县沙田交由农民协会派自卫军担任护沙，并收县自治之费”，以保护沙田农民的利益。

三区是豪绅最多，而且受土匪压迫及护沙之苛抽较重的地区。1925年11月，三区各乡农会派出武装自卫军80余人，实行自耕自看，反对民团、老更收保护费。盘踞于三区一带的土匪郭生等人，不甘利益流失，将农民自卫军的枪械全数收缴。后由县农会出面，将郭生拘捕，押解至省农会惩办。



▲梁季安祠堂——麻子乡农会成立旧址

麻子乡是时任广州公安局局长欧阳驹的家乡，民团和农民斗争很激烈。1925年夏秋间，驻军二十九团长李皋依仗欧阳驹的势力，围剿麻子乡的农民自卫军，打死一陆姓农军队员。县农会即发动中山各界声援农会。中山工农商学联合会组织到省府请愿，要求惩办李皋，得到国民党广东省党部、省政府、省农会的支持，派员到中山调查。后李皋被扣留并赔偿抚恤费数千元，民团也被解散。

九区一带土匪、护沙队强行勒收苛捐杂税的现象非常严重，使得当地农民无法生活。县农会负责人李华焰及区、乡农会的梁健荣等发动农民组织农军，向护沙队展开抗缴护沙费的斗争。

1926年秋收时节，梁健荣率领九区低沙一带的农民自卫军与勒收黑票的匪帮作斗争，取得胜利。此后，护沙队、匪帮再不敢欺凌诈骗农民。1926年五一劳动节，中山四区和五区分别举行农民自卫军大巡行，逐步扩大了农军的影响。为提高农民自卫军的素质，1927年年初，县农会组织小队以上干部100多人集中训练。县农会还从每乡的农民自卫军中挑选精干人员加入农民模范军，并从黄埔军校请来中共党员张钊、欧阳×担任军事教育，黄健任政治教育，参照黄埔军校的方式训练农军。

通过农民运动，广大农民的政治地位提高了，逐步解除了地主恶霸的重重压迫。地主恶霸、土豪劣绅也不敢兴风作浪，鱼肉农民。



微信扫一扫
关注该公众号

